

在总分为100分的前提下，本次信息透明度测评排名第一的南京师范大学和北京科技大学，成绩都为86分，而排名最后的福州大学和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得分仅为3分，最高分与最低分之间的分差居然达83分，可见各个高校对于《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重视程度差异很大，而且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差距也很大。

高校监察部门未能履行监督职责

《报告》发现，虽然有些高校设置了信息公开的专门机构或者是明确了此项职责，但是并未向社会公开负责信息公开的机构名称、负责人、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信息，这使得相关信息公开机构形同虚设，并未实际履行信息公开的职能。

调查结果还显示，近半数高校制定了本校的信息公开细则、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目录等制度规范，但是这些制度规范在内容上没有达到《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相关要求，也就是说，高校信息公开仍集中在基本制度规范的建设层面，更深层次的具体制度，如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机制和高校内部组织机构的信息公开制度尚未进入建设轨道。

最重要的是，对高校建立相关制度来监督和保障信息公开制度的实施情况的考评结果很不理想，该项成绩都远远低于总平均分数。《报告》分析指出，一些高校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尚在起步阶段，忽视了监督和保障制度的建设。学校的监察部门未能履行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的职能，也未对公民投诉进行指引。有些高校为公民投诉提供了指引，却未提供具体的途径。比如只提供可以投诉的机构，但是没有提供该机构的联系方式、地址、负责人等等，这使得监督保障制度被架空。

<http://www.sina.com.cn> 2011年12月02日09:45 法制日报

分享到: [更多](#)

- 上一篇新闻: [【视频】宣传部制作的2010届毕业生MV登陆央视音乐频道](#)
- 下一篇新闻: [没有了](#)

相关文章:

没有相关新闻

[评论新闻](#) 或 [查看评论\(0\)](#)

[【关闭窗口】](#) [【回到顶部】](#)